

西藏墨竹工卡县财政局文件

བོད་ལྗོངས་མཁའ་གྲོ་གླུ་དཀར་རྫོང་རྫོང་སྲིད་ཅུང་གི་ཡིག་ཆ།

墨财指字【2024】017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墨竹工卡县乡村振兴局：

根据《拉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拉财农指字〔2024〕9号）中央直达，现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1150 万元（其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729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81 万元、以工代赈任务 340 万元）。

请接此通知后，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规定，管好用好资金，严禁截留、挤占、挪用。在确保资金规范安全使用的前提下，加快资金拨付和预算执行，强化资金监督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发挥主体责任，根据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及具体项目建设要求，按照既定的绩效目标任务，加强项目绩效管理，对资金运行状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跟踪、监控和自评，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此页无正文)



墨竹工卡县财政局

2024年6月3日